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6年3月24日收到副总裁于涵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，因工作调整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辞任后继续在公司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委员会委员及其他职务。

于涵先生原定任期为2024年6月12日至2027年6月5日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于涵先生书面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于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,434,04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0%。辞任后，于涵先生将继续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文件的规定。具体包括：

- 自2026年3月24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股份；
- 自辞任报告生效满6个月至原定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（即2027年12月5日），每年度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，不得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%。

备查文件

于涵先生的辞任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5日